

# 畢業班導師與學生座談會 教務處註冊組資料

受文者：全體應屆畢業生(含延修生)

主旨：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證書領取採到校現場領取及郵局

「雙掛號」寄發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以「現場領取」方式者，請依現場領取規定時間，本人攜帶「身分證件」辦理領取，若本人無法親自領取者，請填寫委託書交由代領人攜帶該份「委託書」及「代領人身分證件」辦理領取(委託書格式請於[本組網站下載](#))。

**無法配合現場防疫指引及未持身分證件者，恕不受理領取，敬請見諒。**

二、以「郵寄領取」方式者，務請於 6 月 6 日(一)前至「應屆畢業生通訊地址確認專區」(網址 <http://192.192.45.50/cnuDiploma/index.asp>) 確認「郵寄地址」、「郵遞區號」與「聯絡電話」(即使未修正資料者，亦需按確認鍵送出)。

**為降低證書郵寄遺失風險，務必確實核對「郵寄地址」、「郵遞區號」與「聯絡電話」。**

三、畢業證書領取依應屆畢業生本學期修課屬性差異進行，已完成規定之畢業條件，且修畢畢業學分者，畢業證書寄發及現場領取時間如下：

## (一)、大學部畢業生

領取序	畢業修課屬性	現場領取時間 為避免群聚感染 請配合現場防疫指引、耐心等候！	郵寄領取寄發時間 採用郵局「雙掛號」方式寄發 (費用由學校支付)	
1	僅修讀畢業班課程者	★ 6 月 9 日起至 11 日止於簡報廳： 上午：9 時~12 時 下午：14 時~17 時 ★ 6 月 13 日起 9 時~17 時辦公時段至註冊組領取。 ★ 畢業生除上述時段外，亦可於下列日期晚間 18 時~21 時至聯合辦公室(A102)領取： 6 月 9 日至 10 日 6 月 13 日至 15 日	★ 已完成規定之畢業條件，且修畢畢業學分者。  ★ 已至學生資訊網確認「郵寄地址」及「聯絡電話」者。	
2	有修讀非畢業班課程者	7 月 22 日起	7 月 15 日	
3	有修讀日間部暑修課程者	8 月 31 日起		8 月 24 日
4	有修讀進修部暑修課程者	9 月 12 日起		9 月 12 日

大學部畢業證書(僅修讀畢業班課程者)現場領取時程表如表一(次頁)所示。

## (二) 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

**一律採現場領取**，離校手續办理流程、期限等，依原規定進行，離校手續最遲不得晚於次學期開學日(9 月 12 日前、不包含當天)。

四、教務處註冊組聯絡電話：06-2664911 轉 1124~1130、1149。

表一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畢業證書(僅修讀畢業班課程者)現場領取時程表

日期 時間 地點	6/9 (四)	6/10 (五)	6/11 (六)	6/13 (一)	6/14 (二)	6/15 (三)
上午 9~12 時 @簡報室	◎	◎	◎	×	×	×
下午 14~17 時@簡報室	◎	◎	◎	×	×	×
晚間 18~21 時@聯合辦公 室	◎	◎	×	◎	◎	◎
上午 9~12 時 @註冊組	×	×	×	◎	◎	◎
下午 14~17 時@註冊組	×	×	×	◎	◎	◎

◎:可以領取；×:無法領取